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铜 CWB1”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临 2010-042
权证代码:580026 权证简称:江铜 CWB1
债券代码:126018 债券简称:08 江铜债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铜 CWB1”认股权证终止上市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临 2010-043
权证代码:580026 权证简称:江铜 CWB1
债券代码:126018 债券简称:08 江铜债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9月17日在深圳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9月20日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28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1,040万股,即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最终网下发行业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0年9月21日(周二)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中小企业路演网(网址: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10年9月1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9月20日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江苏省常州市天隆东路558号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投证券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18层至21层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宝钢管”、“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增加“认股权证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Q2公司不得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坚先生承诺:本人作为常宝钢管的股东,持有常宝钢管的股份,在常宝钢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常宝钢管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均承诺:本人作为常宝钢管的股东,持有常宝钢管的股份,在常宝钢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常宝钢管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坚先生承诺:本人作为常宝钢管的股东,持有常宝钢管的股份,在常宝钢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常宝钢管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公司信息披露
二、上市地点、上市时间
三、上市日期:2010年9月21日
四、股票代码:002478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0,010万元
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6,950万元
七、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八、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的相关内容。

九、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与网下配售对象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十、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5,56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十一、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可上市交易时间: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三)利润分配政策:
(四)利润分配政策:
(五)利润分配政策:

十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0,010万元
十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6,950万元
十四、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十五、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的相关内容。

十六、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与网下配售对象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十七、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5,56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十八、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可上市交易时间: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三)利润分配政策:
(四)利润分配政策:
(五)利润分配政策:

十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0,010万元
二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6,950万元
二十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二十二、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的相关内容。

二十三、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与网下配售对象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二十四、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5,56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二十五、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可上市交易时间: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三)利润分配政策:
(四)利润分配政策:
(五)利润分配政策:

二十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0,010万元
二十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6,950万元
二十八、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二十九、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的相关内容。

三十、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与网下配售对象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三十一、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5,56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三十二、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可上市交易时间: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三)利润分配政策:
(四)利润分配政策:
(五)利润分配政策:

三十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0,010万元
三十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6,950万元
三十五、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三十六、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的相关内容。

三十七、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与网下配售对象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三十八、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5,56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三十九、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可上市交易时间: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三)利润分配政策:
(四)利润分配政策:
(五)利润分配政策:

四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0,010万元
四十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6,950万元
四十二、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四十三、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的相关内容。

四十四、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与网下配售对象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四十五、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5,56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四十六、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可上市交易时间: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三)利润分配政策:
(四)利润分配政策:
(五)利润分配政策:

四十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0,010万元
四十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6,950万元
四十九、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五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的相关内容。

五十一、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与网下配售对象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五十二、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5,56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五十三、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可上市交易时间: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三)利润分配政策:
(四)利润分配政策:
(五)利润分配政策:

五十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0,010万元
五十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6,950万元
五十六、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五十七、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的相关内容。

五十八、本次上市的其他确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与网下配售对象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五十九、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确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5,56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六十、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可上市交易时间: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三)利润分配政策:
(四)利润分配政策:
(五)利润分配政策: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 2010-0-022
债券代码:126015 债券简称:08 康美债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安国中药材专业市场交易中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收购协议,公司拟以不超过7,000万元的价格收购安国中药材交易中心、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附属设施以及经营管理所需资质等。公司计划在取得中药材交易中心、相关资产及经营管理所需资质和许可后,对安国中药材交易中心进行企业化改造,并在安国市投资设立一家主要从事药品经营批发业务的企业,以及在安国市总投资10亿元建设一个以大宗中药材现货交易为重点的康美安国中药材现货交易平台及其附属设施。

上述收购及投资事项的具体实施将进一步推进,并需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国有资产转让上的有关审批手续以及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收购及投资项目建设尚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履行程序的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65 证券简称:宁夏恒力 公告编号:临 2010-0-020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责任。

本公司于2010年9月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于2010年9月2日起停牌。

本公司以及相关各方经过充分论证,最终确定方案为:以定向增发的方式向独立第三方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并且交易金额达到了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与定向增发相关的程序正在履行中,终止本次重组的进程并解除,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重组进展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待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华泰证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与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相关业务合作协议,自2010年9月21日起,本公司旗下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303)、摩根士丹利华鑫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7只基金开通华泰证券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为“基金定投业务”。参与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公告如下:

一、申购费率
自2010年9月21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华泰证券的基金定投业务。

二、申购费率、基金定投业务申购费率(申购费率与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除外)。

三、基金定投:参与“基金定投业务”的上述基金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100元,具体定投日期请遵循华泰证券的规定。具体定投日期详见华泰证券公告。

三、业务办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华泰证券的有关规定,具体业务办理方式以华泰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暂停华泰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投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期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四、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0年9月21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货币基金除外)参与华泰证券定期定额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活动方案如下:

1.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货币基金除外),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申购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本公司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的,优惠申购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本公司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2.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货币基金除外),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申购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本公司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三、业务办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华泰证券的有关规定,具体业务办理方式以华泰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暂停华泰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投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期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四、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0年9月21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货币基金除外)参与华泰证券定期定额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活动方案如下:

1.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货币基金除外),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申购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本公司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2.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货币基金除外),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申购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本公司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三、业务办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华泰证券的有关规定,具体业务办理方式以华泰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暂停华泰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投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期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四、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0年9月21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货币基金除外)参与华泰证券定期定额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活动方案如下:

1.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货币基金除外),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申购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本公司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日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日